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

發文字號：中市環空字第1130013105號

附件：臺中市新社機場航空噪音防制區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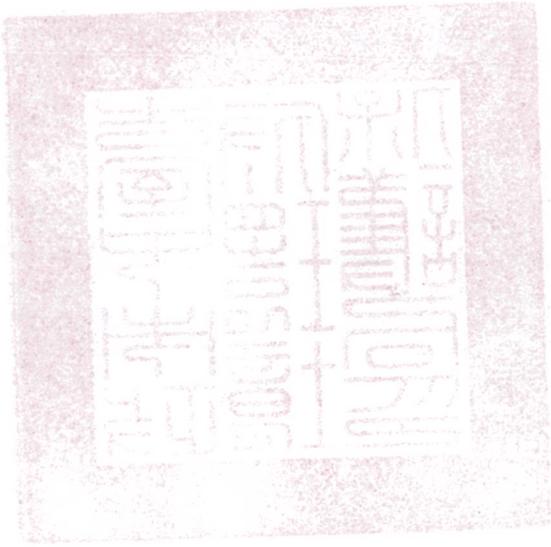
主旨：公告「臺中市新社機場航空噪音防制區」。

依據：噪音管制法第16條第3項及機場周圍地區航空噪音防制辦法第8條。

公告事項：

- 一、航空噪音防制區：詳如臺中市新社機場航空噪音防制區一覽表。
- 二、實施日期：本公告事項自公告起實施，本局110年12月13日中市環空字第1100137345號公告，自本公告公告日起廢止。

局長陳宏益



畫家劉益

臺中市新社機場航空噪音防制區

區	里	等噪音線圖比對分區情形 (以等噪音線 67、57、52 分貝線經過地 區判定分區)	航空噪音防 制區等級
新社區	月湖里	含三、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三級
	復盛里	含三、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三級
	慶西里	含三、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三級
	東興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新社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中正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大南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協成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東勢區	詒福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下城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新盛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慶東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上城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石岡區	和盛里	含二、一級噪音防制區	二級
	土牛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德興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梅子里	含一級噪音防制區	一級
備註	<p>一、供直昇機起降之機場周圍航空噪音防制區劃分標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級航空噪音防制區：指航空噪音日夜音量 52 分貝以上未達 57 分貝兩等噪音線間之區域。 2. 第二級航空噪音防制區：指航空噪音日夜音量 57 分貝以上未達 67 分貝兩等噪音線間之區域。 3. 第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指航空噪音日夜音量 67 分貝以上之等噪音線內之區域間之區域。 <p>二、機場周圍航空噪音防制區之劃定方式：參酌國內已劃定公告縣(市)，採里為單位辦理。例如：新社區月湖里含一、二、三級噪音防制區，則全里劃為第三級航空噪音防制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113 年 1 月修正</p>		

